

证券代码：835943

证券简称：凯华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计划、业务发展、购置生产资产需求，已与以下银行申请授信，具体如下：

1、2017年7月20日，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授信协议，授信金额为1500万元。麦志荣、伍信庭、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2017年6月26日，子公司广东华创盈五金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签订授信协议，授信金额为1500万元。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权250万股（价值1500万元）为该协议提供质押担保。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钟祖文、王化增、关世辉、陈建雄、麦志荣、伍信庭为该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麦志荣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伍信庭为公司董事、股东；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王化增为公司副总经理；陈建雄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钟祖文为子公司广东华创盈五金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关世辉为子公司广东华创盈五金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原公司董事。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1、关于《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向华润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8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向华润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麦志荣、伍信庭、郭建强、温焯东、许辉回避表决。此议案无法形成有效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需经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关于《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子公司华创盈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8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子公司华创盈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麦志荣、郭建强、温焯东、许辉、伍信庭、陈建雄回避表决。此议案无法形成有效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需经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麦志荣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莲坑新村建设西路四巷15号	自然人	-
伍信庭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江村西约东二街2号	自然人	-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银城路	股份有限公司	郭建刚
王化增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镇畔山御景花园	自然人	-
陈建雄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碧溪路10号康城花园二期尚域景峰5座1101复式	自然人	-
钟祖文	江西省赣州市赣县梅林镇赣新大道93号2栋241号	自然人	-
关世辉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青松街八巷1号	自然人	-

(二) 关联关系

董事长兼总经理麦志荣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63.33%；伍信庭为公司董事、股东，持股比例3.33%；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王化增为公司副总经理；陈建雄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钟祖文为子公司广东华创盈五金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关世辉为子公司广东华创盈五金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原公司董事。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计划、业务发展、购置生产资产需求，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

1、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授信合同（编号：华银（2017）佛山综字（业务二）第041号），授信金额为1500万元。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麦志荣、伍信庭为该协议提供保证担保，于2017年7月20日与该银行签署保证合同。

2、子公司广东华创盈五金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签订授信合同（编号：2017年顺字第0017230034号），授信金额为1500万元。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与该银行签署质押合同，以其持有的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权250万股（价值1500万元）为该协议提供质押担保。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钟祖文、王化增、关世辉、陈建雄、麦志荣、伍信庭于2017年6月26日与该银行签署保证担保。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此次关联交易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对关联交易形成重大依赖。接受该担保事项是在国内现有银行融资方式下的通常做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和关联方向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1日